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3) 80/08-09 號文件

檔 號： CB(3)/M/MM

電 話： 2869 9205

日 期： 2008 年 10 月 24 日

發文者： 立法會秘書

受文者：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08 年 11 月 5 日
立法會會議

**就“避免中下階層市民因金融海嘯影響而陷於困境”
動議的議案**

何俊仁議員已作出預告，會在2008年11月5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就“避免中下階層市民因金融海嘯影響而陷於困境”動議議案。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

立法會秘書

(林鄭寶玲女士代行)

連附件

2008年11月5日(星期三)
立法會會議席上
何俊仁議員就
“避免中下階層市民因金融海嘯影響而陷於困境”
提出的議案

議案措辭

“鑒於香港的自由經濟體系令本港經濟隨外圍形勢起落跌盪，政府奉行自由市場經濟的施政理念亦容許貧富懸殊的情況在港持續多年，中下階層市民在經濟增長時未能受惠，無法儲備金錢或資本對抗逆境，而社會保障制度又不完善，現時本港經濟即將隨着金融海嘯而步入衰退期，大批中下階層市民可能陷於困境，成為政府管治的重大考驗；政府在承諾盡全力支援金融和銀行業、採取措施支援中小企的同時，更應關注金融海嘯的衝擊對中下階層市民的影響，本會促請政府採取各項措施，保護中下階層市民免於陷入困境，包括：

- (一) 成立一個由政務司司長主持的特別委員會，不斷監察和評估香港經濟處於金融危機時，中下階層市民受到的影響，並提出應對方法；
- (二) 針對本港經濟過度倚賴金融、地產業的情況，拓展生態旅遊、回收工業等產業，創造低技術職位，並減少環球金融形勢對本港經濟體系和勞工市場的影響；
- (三) 盡快落實去年施政報告中承諾的十大基建項目，加快興建公共房屋、醫院等基礎建設，加快舊區重建、舊樓維修翻新、驗樓及清拆僭建物，迅速增加就業機會，抗衡金融海嘯對就業率的影響；
- (四) 透過改善法規、撥款、培訓教育、行政支援等方法，推動社會企業發展，幫助弱勢社群善用社會資本，創造就業機會，減輕經濟衰退時弱勢社群的就業困難；及
- (五) 加強對低收入家庭的支援，包括協助領取綜援的失業人士就業、在各社會服務環節增設臨時職位、擴展‘交通費支援計劃’及延長資助期限、盡快加強食物銀行服務等，以彌補社會保障和就業保障制度的不足。”